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省委农办负责人就《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行动方案(2023—2027年)》答记者问

关注

近日,省委、省政府印发《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行动方案(2023—2027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省委农办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本报记者提问。

问:《行动方案》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是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时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一项重大决策。2023年是“千万工程”实施20周年,习近平总书记专门作出重要批示,为新时代新征程以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2023年6月,中央农办、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有力有序有效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的任务要求、底线红线和长效机制。

省委、省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先后召开省委常委会议、省政府常务

会议传达学习,组织全省党政代表团赴浙江学习考察,深刻领悟浙江“千万工程”蕴含的精髓要义和理念方法,特别是学深悟透其中蕴含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用以指导推动全省“三农”工作。

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省委农办牵头,会同省级相关部门,多次赴市县和有关单位开展专题调研,全面摸清我省发展现状,着力找准当前阶段定位。在此基础上,全面对标中央农办等四部委《指导意见》和全国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现场推进会要求,认真学习借鉴浙江“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根据全省乡村发展阶段、区域特点等,科学谋划我省“千村示范、万村提升”工程,起草形成《行动方案》。

问:《行动方案》确定的发展目标是什么?

答:省委、省政府决定在全省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提升”工程,加快建设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到2027年,在持续抓好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村巩固提升的基础上,通过压茬推进、滚动实施的方式,全省创建“千万工程”示范村2000个以上,其他村以普惠性、基础性民生建设为重点,推动整体提档升级,实现乡村特色

产业蓬勃发展、乡村人才活力迸发、乡风文化日益兴盛、乡村建设稳步推进、人居环境深刻重塑、治理效能不断提升、基层组织保障有力。在此基础上,打造一批“千万工程”示范镇和示范县,努力推动我省乡村振兴走在西部前列、争做西部示范,为2035年乡村全面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奠定坚实基础。

问:《行动方案》明确的重点任务有哪些?

答:《行动方案》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作为切入点和突破口,聚焦乡村建设、乡村产业、乡村治理等重点任务,对加快建设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进行了全面部署。

一是以厕所改造、污水处理、垃圾治理为重点,持续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结合陕西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提出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加快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持续开展生活垃圾治理、集中连片整治提升村庄风貌4项具体任务,到2027年,实现村庄整体美观、干净整洁。

二是以科学规划为前提,深入开展乡村建设行动。对照全省乡村建设“1+15”行动方案,具体提出有序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提升农房设计建造水平、加快农村基

础设施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和推动城乡融合发展5项任务,到2027年,全省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收入比进一步缩小。

三是以全产业链建设为抓手,扎实推进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明确构建特色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推进三产融合、增强新型经营主体、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和加快农业农村绿色发展5项任务,到2027年,全省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年收入和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四是以基层党建为引领,着力提升乡村治理效能。明确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3项任务,到2027年,实现乡村治理效能有效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显著改善,党建引领、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基本构建。

问:如何确保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答:为推动“千万工程”落地落实,《行动方案》从体制机制、要素保障、宣传引导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具体可概括为“三个加强”。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把“千万工程”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一

号工程”,各级建立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省委、省政府每年召开一次到县级层面的现场推进会,主要领导到会部署工作。省、市、县建立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多方联动的工作推进机制。建立省级统筹、市为单位、责任到县、镇村落实的责任制,制定“千万工程”示范村创建办法、创建标准和年度实施计划,纳入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每年按建设成效予以表扬激励或通报约谈。

二是加强要素保障。聚焦“钱、地、人”等要素,不断提升保障能力和水平。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统筹支持“千万工程”示范村建设。加强年度新增用地计划和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规模的统筹安排,积极探索实施点状供地等灵活供地方式,优先保障农村产业用地需求。加大高素质农民、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引进培养各类实用人才、专业人才,不断强化人才支撑。

三是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宣传“千万工程”实施过程中涌现出的好做法、好经验、好成效,每年选树一批可看、可学、可复制的先进典型,开展模式发布、范例交流、现场观摩等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关心支持、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据《陕西日报》)

纵览

我省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本报讯(记者 邵林喜)1月5日,记者从省残联获悉,为进一步改善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近日,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和省残联下发《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明确,自2024年1月1日起,将我省18周岁以上(含18周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由每人每月60元提高至100元,提标幅度达66.7%,预计惠及全省困难残疾人63.2万人。据悉,省级财政已提前下达全年补贴资金的70%,确保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按新的标准及时、足额发放。

我省10家单位获国家级生态农场

本报讯(记者 张恒)1月8日,记者了解到,为加快农业绿色转型,推进生态循环农业发展,近日,经主体申报、县级初审、市级评审、省级审定,我省对各地推荐的116家生态农场进行现场评审和综合评价,从中遴选出85家省级生态农场。在此基础上,择优推荐10家国家级生态农场(含2022年已认定的3家省级生态农场),已获农业农村部认定。

10家国家级生态农场分别为:陕西齐峰果业有限公司、西安中三博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西安紫珍珠生态种养专业合作社、陕西众智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千阳县种羊场、洋县鸿源现代农业循环发展有限公司、宝鸡市陈仓区绿丰源蔬果专业合作社、礼泉县御品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陕西上河三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瑞杰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月4日,“剪纸迎新春共庆中国年”主题文化活动在宝鸡展览馆举办。来自宝鸡市渭滨区新民路小学的学生在凤翔区剪纸非遗传承人的指导下体验剪纸技艺,感受西府民间剪纸艺术的魅力。

毛丽娜 摄

我省将积极推进“三项改革”提质增效

本报讯(记者 张恒)1月8日,记者了解到,2024年,我省将多措并举推进“三项改革”拓面、扩量、提质、增效。

拓展“三项改革”政策覆盖面。我省将持续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促进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与“三项改革”同步推进,将20家科技成果赋权单位全部

纳入“三项改革”范围;推动“三项改革”向医疗卫生机构、军工科研机构、国有企业等延伸;加速构建“一总多区”协同创新发展格局,形成“西安研发、地市转化”全省协同创新发展的局面;鼓励中央在陕高校院所、企业、军工单位适用陕西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相关政策。

扩大“三项改革”试点。

我省将扩大“三项改革”试点范围至144家,争取2024年达260家;推进“1+N”线上线下载常态化路演,争取2024年线上平台路演项目达1000个,加大对优秀路演项目的支持力度。

协同推进“三项改革”试点质效提升。我省将定期对“三项改革”成效进行统计评估,提出政策完善建议;积极

发挥“三项改革”宣讲团作用,提高政策知晓率;持续推进“三项改革”赋能增效,将以“三项改革”系列路演为抓手,支持更多“三项改革”成果嵌入全省重点产业链,培育更多“三项改革”企业成长为“链主”企业;扩大科技经纪人队伍,持续推进“四位一体”服务模式,营造“热带雨林”式科创生态体系。